

《国际汉语教师证书》面试考试贵州考点防疫要求

一、考前健康监测

(一)考生须从考前第 14 天开始，每日自行测量体温并如实填写《健康情况承诺书》。体温测量记录以及身体出现异常情况的，要及时就医并报告。承诺书在参加考试入场检查时上交。

(二)属于下列情况的考生，参考时须提供考前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(证明)，方可进入考场参加考试：

1.考前 14 天内有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、境外返回、有境外人员接触史或有疑似症状等情况的考生，以及考前 14 天体温异常的考生；

2.考前 14 天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过核酸检测的考生；

3.共同居住家族成员中有以上情况的考生；

4.考前 14 天工作(实习)岗位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、公共场所服务人员、口岸检疫排查人员、公共交通驾驶员，铁路航空乘务人员的考生。

(三)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在 14 天强制隔离期、医学观察期或自我隔离期内的考生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

二、进入考点考场

(一)考生进入考点时要保持安全距离，必须现场扫贵州健康码并接受体温测量，贵州健康码呈绿色且体温低于 37.3℃方可进入考点。

(二)考生进入考点、考场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。考生在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，进入考场就座后，考生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。

(三)考生进入考场前，需将填写好的《体温自我监测登记表》交与监考人员，否则不得进入考场参加当场考试。

三、考试异常情况处置

考试当天考生如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，应立即告知考试工作人员，并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综合研判和处理。

四、考试结束离场

考试结束后，考生要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，佩戴口罩，保持安全间距，不得拥挤。

五、其他

(一)考生要严格遵守防疫各项规定，自觉增强防护意识，做好个人和家庭防护工作。考试前后不聚餐、不聚会、避免非必要外出，避免和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，赴考途中应做好个人防护。

(二)考生提交的体温测量登记和承诺必须真实、准确。对违反防疫要求、隐瞒或者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，不配合防疫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